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CCD20230803001	举报人反映：一是汽开区车城花园后侧，安庆路与飞跃路交汇处公园的河流内经常有污水排放；二是该小区旁污水处理厂常年散发异味；三是该小区内篮球场，早5点至夜间10点，一直有人打篮球，十分扰民。	绿园区	水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第一个问题不属实；第二个问题部分属实；第三个问题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绿园区同心街道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车城花园小区后侧，安庆路与飞跃路交汇处的公园名为兴隆公园，2020年由长春市城投集团建设。公园内河流为兴隆沟延长段，长约0.85公里，由花溪沟流入，经安庆路暗渠汇入雷家沟。上游共有排水口12处，均为城市雨洪排口，雨量过大时公园内河流有流水，其他时间河流内流水较少。经流水采样检测，化学需氧量35.4mg/L、氨氮0.63mg/L、总磷0.19mg/L，达到地表水Ⅴ类标准。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小区旁污水处理厂偶有散发异味属实，“小区旁污水处理厂常年散发异味”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该小区旁污水处理厂为长春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该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二级排放检测标准，废气处理采用全过程除臭工艺，目前设备运行正常，并按时填写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长春水务集团城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按排污许可证要求，对长春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无组织废气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无组织臭气（无量纲）均＜10；无组织氨气（mg/m³）均为0.02；无组织硫化氢（mg/m³）均为未检出。检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二级排放检测标准。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在该厂周围按检测标准确定4个点位，进行无组织废气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厂界上风向1#氨（mg/m³）0.061、硫化氢（mg/m³）0.001、臭气浓度（无量纲）＜10、甲烷（%）0.00019；厂界下风向2#氨（mg/m³）0.214、硫化氢（mg/m³）0.003、臭气浓度（无量纲）＜10、甲烷（%）0.00028；厂界下风向3#氨（mg/m³）0.236、硫化氢（mg/m³）0.002、臭气浓度（无量纲）＜10、甲烷（%）0.00025；厂界下风向4#氨（mg/m³）0.388、硫化氢（mg/m³）0.003、臭气浓度（无量纲）＜10、甲烷（%）0.00027。检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二级排放检测标准。 虽然检测结果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但在污水处理过程中会偶发性散发异味，所以存在偶发异味问题。 第三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绿园区同心街道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车城花园小区内篮球场由该小区物业长春市国宏物业有限公司管理，未公示对外开放时间，居民随时可以打球，存在扰民问题。	部分属实	第二个问题：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执法人员要求长春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加密无组织废气检测频次，确保无组织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下一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绿园区分局将加强检查力度，确保该污水处理厂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 第三个问题：2023年8月4日，绿园区同心街道办事处已约谈该小区物业，要求其对篮球场加强管理。当日，小区物业将篮球场开放时间调整为早6点至晚8点，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 下一步，绿园区同心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对车城花园小区的监督检查，督促物业做好监管，避免扰民现象再次发生。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	CCD20230803002	二道区东环城路与环宇路交汇大禹奥城一期东南门西侧10米处地摊烧烤店排烟管道没有安装净化设施，有异味，室外摆摊到夜间，噪声扰民。	二道区	油烟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远达街道办事处和区城管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二道区鑫月地摊烧烤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220105MABN6GY000）有排烟管道，但未按要求安装油烟净化器，经营期间产生油烟，有异味。同时，经现场了解，存在夜间室外摆桌，噪声扰民情况。	属实	针对该店铺未按要求安装油烟净化器的情况，二道区远达街道办事处、区城管局已要求该店铺立即进行整改，安装油烟净化器。该店铺已于2023年8月4日晚间安装了油烟净化器，整改完毕。 针对该店铺夜间店外摆桌的情况，二道区远达街道办事处、区城管局责成远达执法中队对商家进行规劝，商家已保证不在室外摆桌经营。 同时，二道区远达街道办事处、区城管局工作人员举一反三，对周边同类型餐饮企业进行检查，督促商家及时清洗油烟净化器，避免油烟扰民。 下一步，远达街道办事处、区城管局责成远达执法中队加强对周边餐饮企业油烟净化设施安装使用情况的排查，督促商家定期清洗维护，保证净化效果。对该区域加强夜间巡视，避免再次发生店外摆桌、噪声扰民的现象。	无
3	CCD20230803003	绿园区普阳街与春郊路交汇处，939号楼东侧的西部快速路上，每天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绿园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5日，长春市委建委前往绿园区普阳街939号建行宿舍楼现场调查，西部快速路为南北走向，建行宿舍位于西部快速路西侧，春郊路与春郊胡同之间，939号楼为七层东西朝向临街住宅楼，一楼为商业，楼体面向西部快速路。该栋居民住宅与快速路桥梁边线最近距离约18.6米。市委建委于2014年快速路建设时已在临近建行宿舍段快速路主桥安装2.5米高声屏障降噪设施。现场踏查分析，此路段噪声源多发，日间噪声主要由于桥上、桥下交通流量较大引起；夜间噪声主要来源于桥下大型车辆通行。同时，桥上、桥下车辆超速、超载、鸣笛及周边其他环境产生的噪声也是该处噪声多发的原因。	属实	长春市政府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市区快速路及地面周边道路噪声实施综合管控；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对快速路桥上及桥下车辆超速、超载、乱鸣笛等问题严格执法，加强街面可视范围内24小时视频巡检，对大货车在快速路上违法通行进行精准抓拍。成立夜间机动小分队，重点加强夜间21时至次日5时的快速路车辆超速等管理，降低违法行驶车辆产生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形成日常巡查、严格管控长效机制。 市交通局加强该处公交车营运管理和驾驶员教育培训，杜绝乱鸣笛、超速行驶等违法行为，将交通违法行为纳入公共汽车服务质量考评内容。 市城管局加强对环卫清扫车辆作业管理和安全文明驾驶的教育培训，严格控制车辆行驶时速（作业时不超5-10公里/小时），优化调整该路段作业时段，减少夜间作业噪声对居民生活影响。 市委建委继续完善快速路上桥口限高设施，并加强维护管理。 绿园区负责加强周边区域其他噪声源的管控。 下一步，各部门、各单位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形成工作合力，严格落实常态化整改措施，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切实降低西部快速路普阳街939段噪音扰民，提高群众满意度。	无
4	CCD20230803004	长春新区龙翔广场中国石油加油站附近异味极大，举报人不清楚异味来源，现异味已飘至领秀蓝珀湖四期小区内，严重影响该小区正常生活。	长春新区	大气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投诉人反映的异味来自位于北远达大街与光机路交汇西侧原“龙翔商务中心B区”项目建筑基坑。基坑内为降雨积水，由于进入夏季天气持续高温和污水管线渗漏，导致周边产生异味，对位于该项目东侧的领袖蓝珀湖小区四期造成影响。 该问题长春新区和北湖科技开发区住建部门已经发现，并于2023年7月20日责成龙翔集团组织施工单位对该处污水管线破损处进行修复，对外流的污水进行清除。目前，龙翔集团治理工作正在进行中，已完成管道封堵、导流管安装和围堰填筑施工，并对水体指定区域投放高效氧化剂进行消解。	属实	2023年8月5日，龙翔集团已编制《商务B基坑黑臭水体治理方案》，成立了治理领导小组，明确了分工与职责，制定了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 一是外源截断。1.对基坑外管线进行排查，确保无污水渗漏；2.采用拉森钢板桩进行全面封闭维护；3.对渗漏管线进行修复。计划于8月30日前完成污水管线维修。 二是消除水体异味。1.采用生化复合药剂进行治理，包括高效氧化剂、复合生物除臭、混凝剂、循环水泵、除臭喷雾系统，消除异味；2.待汛期过后，对基底淤泥进行处理彻底根治异味问题。计划于9月30日前解决基坑水体异味。 三是长效保持。1.常态化对水质进行净化；2.狠抓污水管线系统维护管理，严格落实污水日常检查维护、日常生物菌剂调控等工作。计划于12月30日前完成基坑水体治理。 下一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和龙翔集团将认真组织实施《商务B基坑黑臭水体治理方案》，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水体治理任务。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CCD20230803005	绿园区普阳街939号楼东侧普阳街和西部快速路全天车辆经过，噪音特别大，偶尔鸣笛，灰尘特别大。	绿园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绿园区交警大队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此路段噪声源多发，每天桥上与地面道路车流量较大，特别是早晚高峰及夜间货车通行时段，产生噪声较大；同时桥上、桥下车辆行驶、鸣笛所产生的噪声，也是该处噪声多发的原因。 2023年8月4日，绿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工作人员现场调查核实，西部快速路车流量较大，车辆经过时偶有扬尘问题产生。	属实	绿园区交警大队采取以下措施常态化整改西部快速路噪音扰民问题。一是充实执法队伍，增加“夜间小分队”警力，指派科级干部带队，在快速路达到警力全天覆盖；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针对群众反映鸣笛违法频出的路段进行集中查处；三是增加视频巡检密度，利用视频抓拍设备，处罚快速路行驶的货车；四是增加标志覆盖密度，与支队协调在转弯、上下桥口、并道口增加“禁止鸣笛”标志的数量。 绿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增加机械化洗扫车日间和夜间循环对辖区内西部快速路洗扫除尘作业频次，日间利用两台洗扫车采取两侧车道对向清扫的方式进行一次洗扫作业（9:00-11:00、13:30-15:30），夜间采取单侧车道两台洗扫车同向清扫的方式进行两次洗扫作业（20:00-22:00），做到每天3次清扫清洗，减少道路扬尘。22点以后不再作业，避免噪音影响居民。 下一步，绿园区交警大队和绿园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形成工作合力，严格落实常态化整改措施，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切实降低西部快速路普阳街939段噪音扰民，提高群众满意率。	无
6	CCD20230803006	经开区银河家园小区东门南四环路上，一是路面有坑，导致车辆行驶噪音严重扰民；二是银河家园小区正东门，维修南四环高架桥时，下水道被破坏，下雨时积水严重。	经开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建委工作人员前往东皇银河家园东门进行现场调查。临近该小区的在建工程为世纪大街快速路项目。 第一个问题：经查，小区东门南四环路上路面存在4处道路破损，造成车辆行驶颠簸产生噪音。 第二个问题：经查，东皇银河家园东门前现为工程施工导行道路，小区东门下雨积水的主要原因是该处地势比较低洼，既有两个雨水收水口及管线私接至原有道路雨水收水口且淤堵严重，造成小区东门位置无法有效收集和排出雨水。	属实	第一个问题：长春市建委已组织施工单位对东皇银河家园东门南四环路上的4处坑槽进行修复，8月5日已修复完成。 第二个问题：长春市建委已组织施工单位对东皇银河家园东门两个雨水收水口及雨水管道进行清掏，现场积水已排出。 下一步，降雨时将及时启动水泵进行抽排，保证该处积水及时排出，方便群众出行。同时，按照南四环路段施工计划，市政排水工程将于9月末完成，届时将小区东门处雨水接入新建市政雨水系统，彻底解决该处大雨时积水问题。	无
7	CCD20230803007	净月区保利香槟南四环路段，夜间大车行车产生噪音，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举报人表示曾经在以往的中央环保督察及省环保督察反映过该问题，并未得到解决。	净月高新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净月高新区大队到达现场调查。经查，长春南四环净月段为东西双向8车道城市货运通道，保利香槟小区C1栋、C2栋、C3栋3栋建筑位于南四环路南侧，为南北朝向24层住宅，楼体北侧面向南四环，距离南四环隧道的最近距离51米。其中C1栋处于下穿隧道封闭段位置，C2栋位于U型槽位置，C3栋位于地坪段。 南四环路为国道102、省道304的城市过境路段，全天允许大货车行驶。为降低车辆通行噪声影响，现该路段已设置了限速（80公里/小时）、禁止鸣笛、减速慢行等警示标识，并在路口安装违法抓拍装置，车辆行驶过程中对周边小区居民生活会产生一定的影响。隧道出口位置为隧道、U型槽、地坪段快速转换区域，地面交通转换复杂，如设置声屏障，会干扰驾驶员的交通视线和判断，影响行车安全，因此不具备加装声屏障的条件。	属实	2023年8月4日，南四环下穿临河街项目管理单位城开农投集团、净月高新区交警大队前往南四环下穿临河街隧道现场调查，大车行车过程中的噪声对居民存在一定的影响。净月高新区在中央环保督察及省环保督察期间接到相关投诉举报后，多措并举开展噪声污染整治，现该路段已设置了限速、禁止鸣笛、减速慢行等警示标识，LED屏滚动播放禁止超员、超载、超速、鸣笛等提示，各交通路口安装了违法抓拍装置，2021年至今在南四环路共处罚大货车各类违法共计1965件，有效降低了噪声扰民问题。 针对此次举报，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属地段快速路及地面周边道路噪声实施综合管控： 长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净月高新区大队对四环路货车超载、超速、鸣笛等违法行为，以及不按规定路线、时间行驶的货车进行严管严罚，持续加强监管，监督途经车辆依法行驶，降低噪声影响。 净月高新区城市管理局科学组织环卫清扫保洁车辆，降低车辆清扫设备噪声，经过居民楼时合理控制车速，优化清扫车作业时间，减少噪音影响。 净月高新区建设发展局加快其他道路建设，分流该段南四环交通量，减少噪声对沿线居民影响。 下一步，长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净月高新区大队将加强对该路段的监督管理，加大日常巡查力度与频次，降低噪声扰民问题，以最实举措、最大诚意获取居民的理解与支持。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CCD20230803008	绿园区普阳街939号建行宿舍楼东侧的西部快速路，全天车辆经过噪音大，扬尘。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9	CCD20230803009	沙场负责人王某坤在九台区其塔木镇黎明村、马场村、大窝堡村三地采沙，采沙船老旧机油常年泄漏污染松花江，常年超采，破坏沿江生态环境。	九台区	生态破坏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九台区其塔木镇政府、九台区河道堤防管理站、九台区交通运输管理局等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被举报人王某某，男，50岁，与冰雪奇缘四季乐园（长春）文体产业有限公司为雇佣关系，负责该公司在九台区其塔木镇马场村、黎明村采砂场现场管理工作。同时担任吉林省吉泽建设有限公司负责的九台区松花江干流套子里段河道清淤工程（举报人反映的“大窝堡采砂场”）的现场管理工作。 冰雪奇缘四季乐园（长春）文体产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通过九台区2023年度松花江河道采砂权拍卖的中标单位，取得2023年度九台区松花江流域马场（河道采砂许可编号：D 2201132023-002）、黎明1（河道采砂许可编号：D2201132023-003）、黎明2（河道采砂许可编号：D2201132023-004）共计三个采区的砂石开采经营权。 吉林省吉泽建设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取得吉林省水利厅《关于九台区松花江干流套子里段河道清淤疏浚工程的意见》的审批（吉水河湖〔2022〕229号），本次清淤工程上游起点与大窝堡江滩地堆料场连接，位于东北屯下游200米处，下游终点与九台区松花江套子里段可采区连接，全长2.433公里，清淤疏浚土方开挖量8.44万立方米。 经九台区交通运输管理局执法人员对采砂船只进行登船核查，新式船只发动机在船舱内，老式船只（挂浆船）均安装了接油盒和吸油毡，历年来检查中未发现有漏油问题。举报人反映采砂船机油泄漏污染松花江问题不属实。 因目前正值禁采期，马场、黎明1、黎明2采区无采砂作业行为，船舶停靠在指定区域。采砂场及砂石外运路线均安装监控设备，并与省水利厅联网，同时九台区河道堤防管理站工作人员对装载出场的运砂车辆开具电子采砂运单和手写票据，严格控制各采区外运的采砂数量不超开采量。根据水利部《松花江、辽河重要河段河道采砂管理规划（2021—2025年）》（水河湖〔2021〕233号）的批复，马场、黎明1、黎明2采区采砂年限为5年，现在属于开采第三年。九台区河道堤防管理站工作人员在此区域长年进行驻场监管，2021—2023年三处采砂区域未发现有超采行为。 九台区松花江干流套子里段河道清淤疏浚工程目前正在施工，工程期限为一年，施工中产生的河道清淤砂和砂石料依法依规综合利用，清淤现场及砂石外运路线均安装监控设备，并与省水利厅联网，同时九台区河道堤防管理站工作人员实施24小时驻场监管，对装载出场的运砂车辆开具电子采砂运单和手写票据。截至目前，无超采行为。 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常年超采，破坏沿江生态环境问题不属实。	不属实	下一步，九台区河道堤防管理站、九台区交通运输管理局将加大对九台区区域内采砂场日常监管力度，防止超采和采砂船机油泄漏污染生态行为，发现违法问题，依法严肃查处。	无
10	CCD20230803011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内部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大车经过鸣笛，噪声特别大。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1	CCD20230803014	南关区我的家园小区38栋一楼住宅改为商用店铺，现为沈老头包子铺，该处营业期间产生的噪音和油烟，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南关区	噪声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不属实。 住宅改为商用店铺问题：2023年8月4日，南关区市监分局进行现场调查，被投诉商户全称为南关区沈老头包子亚泰大街店，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吉林省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吉政发〔2014〕46号）第四条第二款“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形式审查，不审查住所（经营场所）的用途和使用功能”之规定，于2016年6月20日取得证照。该住宅改为商用店铺符合法规要求。 噪声问题：2023年8月4日，南关区生态环境分局进行现场调查，经查，该店营业时间为5:00-14:00。其声源主要为压面机和蒸汽排风机的工作声音，压面机、蒸汽排风机均放置于室内。经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于8月4日上午9时、8月5日上午5时两次进行噪声监测，监测结果分别为47分贝和42分贝，不超过一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标准限值（昼间55分贝，夜间45分贝），符合国家规定标准。 油烟问题：2023年8月4日，鸿城街道办事处进行现场调查，经查，该商户主要经营蒸包子、煮面条等餐饮项目，不存在煎炸烧炒，店铺不产生油烟。饭店排烟设备及外部高空排烟管道安装齐全，均可正常使用，且未发现油烟污渍等痕迹。	不属实	下一步，属地街道将联合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南关区分局持续加强对该区域餐饮店铺的日常监管，督促商户文明经营，定期做好排风机等机器设备的维护保养，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避免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	无
12	CCD20230803016	长春新区超凡大街与宜居路交汇大禹褐石公园2栋和3栋之间平房破店烧烤排烟烟道口挨着举报人家窗户，油烟味儿大，没办法开窗。	长春新区	油烟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大禹褐石公园2栋和3栋之间平房破店烧烤排烟烟道口挨着举报人家窗户”情况属实；“油烟味儿大，没办法开窗”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高新区城管局超越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该店名为“破店烧烤店”，位于大禹褐石公园一期3号楼107号。按照物业管理要求，餐饮店排烟道必须连接到楼体专用商用烟道内，该栋楼开发商建造的商用烟道距离居民家窗户一米左右，因此“破店烧烤店”商用烟道接入口距离居民家窗户较近情况属实。8月4日，长春新区城管局委托有资质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店油烟排放情况进行检测，8月9日，油烟排放检测结果已出，经检测，该店油烟排放符合该区域排放标准，故“油烟味儿大，没办法开窗”情况不属实。	属实	下一步，高新区城管局超越执法大队将加大对该店的监督管理，加大日常巡查频次和监管力度，督促该单位及时启用油烟排放及净化设施，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施，建立清洗台账，做好清洗记录，防止油烟扰民问题发生。	无
13	CCD20230803021	绿园区普阳街与春郊路交汇处，939B号楼旁的西部快速路上，每天行驶车辆噪音扰民。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14	CCD20230803022	汽开区西宸之光一期和三期之间小区一街全天车流量大，大车经过，鸣笛，影响居民休息。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15	CCD20230803030	绿园区普阳街939号楼东侧普阳街和西部快速路全天车辆经过，噪音特别大，偶尔鸣笛。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6	CCD20230803036	长春新区中海盛世城E区东门处，堆放大量生活和建筑垃圾，异味极大。	长春新区	垃圾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堆放大量建筑垃圾”情况属实；“堆放大量生活垃圾和异味极大”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到达现场调查。经查，群众举报的中海盛世城E区东门处是一处废弃的街边公园，现由龙翔集团委托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对其进行提升改造，施工面积约7万平方米，工期为2023年5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于施工界面紧张，该公司临时占用此处街边废弃公园堆放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并掺有对慢行系统改造产生的砂石、绿化产生的绿皮土，以及少量工地生活垃圾，占地面积约1300平方米。现场未产生异味。经现场调查走访，群众反映无异味。	部分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向施工单位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长北执责改（2023）10190号），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清理。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已于8月5日中午前清理完毕。 下一步，北湖住建局（城市管理）将对该区域加强监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无
17	CCD20230803037	公主岭市体育街响铃家园北门东行20米处，王家味饭店营业期间，一是排风扇噪音扰民；二是饭店产生的垃圾异味严重。	公主岭市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第一个问题属实；第二个问题不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公主岭市城管局执法人员现场调查。经查，响铃家园北门王家味饭店由于排风管道与墙体间缝隙大、隔音棉薄等原因在工作期间确实有噪音产生，举报噪声扰民情况属实。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公主岭市城管局执法人员现场调查。经查，响铃家园北门王家味饭店负责人表示，平时饭店将餐厨垃圾和生活垃圾倒在指定垃圾桶，存放在饭店内，上下午分段倾倒到市环卫公司的垃圾车内，店内垃圾从不过夜，店内未发现有垃圾随意堆放现象。饭店外未发现有垃圾桶和垃圾，举报垃圾异味严重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第一个问题，公主岭市城管局执法人员要求该饭店店主立即对排风管与墙缝进行粘合封堵，加装厚的隔音棉，现已整改完成。2023年8月5日，经吉林鼎昇环境检验检测公司对王家味饭店在营业期间排风扇噪声现场检测，检测结果为50分贝，未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0分贝），该饭店夜间营业到晚九点。 下一步，公主岭市城管局执法人员将加强管理，确保不再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第二个问题，公主岭市城管局执法人员将对王家味饭店加强管理，确保无异味产生。	无
18	CCD20230803038	长春新区中海盛世城四期 一、地下车库里有很多建筑垃圾，无人清理。 二、四期东门对面有一个公园，中海盛世城地产把建筑垃圾扔到公园里，无人清理。	长春新区	垃圾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第一个问题属实；第二个问题部分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北湖街道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中海盛世城四期住宅共24栋楼2200户（其中：1672户毛坯，328户精装修），住户陆续入住正在进行装修，地下车库尚未交付使用，物业将建筑垃圾点规划在地库，因近期持续下雨未能及时清理。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废弃公园有建筑垃圾”情况属实；“中海盛世城地产把建筑垃圾扔到公园里”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到达现场调查。经查，投诉人反映的问题是中海盛世城四期东门外的废弃公园，现为中邦园林提升项目，施工中对慢行系统改造产生的砂石和绿化产生的绿皮土利用该广场进行堆放，不是中海盛世城地产把建筑垃圾扔到公园里。	部分属实	第一个问题：2023年8月4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北湖街道责成中海盛世城四期物业将堆放在地下车库的建筑垃圾立即清理，并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小区垃圾管理。已于2023年8月5日清理完毕。 下一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建局、北湖街道责成物业加强常态化监管，发现建筑垃圾及时处理，并加强巡查检查，确保不再发生类似问题。 第二个问题：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向施工单位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长北执责改（2023）10190号），通知施工人员进行清理，施工单位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8月5日中午前清理完毕。 下一步，北湖住建局（城市管理）将对该区域加强监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9	CCD20230803040	长春新区中海盛世城四期E区东侧，建筑垃圾，极大异味，严重影响居民正常生活。	长春新区	垃圾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中海盛世城四期E区东侧建筑垃圾”情况属实；“极大异味”不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到达现场调查。经查，中海盛世城E区东门处是废弃公园，现为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施工的中邦园林提升项目，施工中对慢行系统改造产生的砂石和绿化产生的绿皮土利用该广场进行堆放，现场未产生异味。	部分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向施工单位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长北执责改（2023）10190号），通知施工人员进行清理，施工单位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8月5日中午前清理完毕。 下一步，北湖住建局（城市管理）将对该区域加强监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无
20	CCD20230803041	长春新区中科大街与宽达路交汇处西侧，废弃公园内堆放大量建筑垃圾以及杂草，异味严重，污染环境。	长春新区	垃圾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堆放大量建筑垃圾及杂草”情况属实；“异味严重”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到达现场调查。经查，群众举报的长春新区中科大街与宽达路交汇处西侧是一处废弃的街边公园，现由龙翔集团委托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对其进行提升改造，施工面积约7万平方米，工期为2023年5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于施工界面紧张，该公司临时占用此处街边废弃公园堆放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并掺有对慢行系统改造产生的砂石、绿化产生的绿皮土，以及少量工地生活垃圾，占地面积约1300平方米。经现场调查走访，群众反映无异味。	部分属实	2023年8月3日，长春北湖科技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向施工单位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长北执责改（2023）10190号），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清理。中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已于8月5日中午前清理完毕。 下一步，北湖住建局（城市管理）将对该区域加强监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无
21	CCD20230803042	绿园区迎宾路与理想街交汇万盛理想国泰德小区理想街道路不平，扬尘，下雨天泥泞，影响出行。	绿园区	扬尘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绿园区迎宾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理想街为市政规划建设道路，该路面现状为水泥砂石路，存在道路不平、扬尘、雨天泥泞现象，影响居民出行。	属实	2023年8月2日至4日，绿园区迎宾街道办事处用砂石对道路不平处进行填补。同时，用湿扫车进行降尘处理，目前扬尘、泥泞情况已改善。 下一步，绿园区迎宾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对此区域的管理，定期对路面进行降尘维护。	无
22	CCD20230803043	二道区临河街岭东路热电一区从5月份开始不间断晚上有大车施工作业，噪音特别大，扬尘严重，影响休息。	二道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旧改施工队夜间施工”情况不属实；“噪音特别大，扬尘严重”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和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热电一区小区为2022年旧城改造项目，工期15个月，计划于2023年12月30日竣工。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的早6时至晚上22时执行，未曾在其它时段施工，因此不存在不间断夜间施工。询问居民表示施工时存在噪声扰民。旧改工程需对园区内路面进行破碎，由于施工单位对破碎产生的残土苫盖不及时，导致扬尘污染的情况。	部分属实	针对噪音特别大的情况，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联合区住建局责成旧改项目管理方（东荣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施工单位立整立改。1.要求施工单位严格遵守早6时至晚22时文明施工。2.施工期间尽量减少搬运材料，车辆进入施工现场时不得鸣笛；工人搬运材料时要小心轻放。 针对扬尘严重的情况，吉林街道办事处要求施工方立即对未覆盖的裸土进行苫盖，目前已完成苫盖，并启动洒水车进行洒水，防止扬尘污染发生。 下一步，吉林街道办事处与区住建局将按照相关法规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投诉问题不反弹。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3	CCD20230803044	长春市朝阳区永昌路与新疆街交汇处，全天全时段，有多辆流动摊贩放高音喇叭噪音扰民。	朝阳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公安局朝阳区分局义和路派出所民警与永昌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此处有流动收废品人员使用高音喇叭回收废品，产生噪声扰民。因此，群众反映永昌路与新疆街交汇处流动摊贩用高音喇叭扰民属实。	属实	2023年8月4日上午10时，长春市公安局朝阳区分局义和路派出所民警和永昌街道办事处执法工作人员对辖区内永昌路与新疆街交汇处附近进行驻点巡逻管控，对途经此处使用喇叭的流动收废品人员进行制止和教育，将喇叭拆除，并告知不准使用喇叭进行废品回收。8月4日下午、8月5日上午，义和路派出所民警对永昌路与新疆街交汇处附近进行了多次巡逻管控和检查，发现流动收废品人员均已将高音喇叭拆除，未再发现流动摊贩喇叭扰民情况。 下一步，朝阳区公安分局义和路派出所和永昌街道办事处将建立长效机制，强化永昌路与新疆街交汇处及周边地区日常巡逻管控，对发现流动收废品人员使用喇叭造成噪声扰民行为进行及时教育和制止。同时，朝阳区公安分局举一反三，要求各派出所，加大对辖区内生活噪声扰民行为的管控和查处，最大限度避免此类噪声扰民情况的发生。	无
24	CCD20230803045	绿园区春郊路与普阳街交汇吉林银行宿舍939号楼，附近高架桥噪音大，扬尘大，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25	CCD20230803046	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现更改为市政道路后每天行驶大量社会型车辆，产生极大噪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26	CCD20230803047	宽城区兰家镇马家村二社吉林龙华热电一厂常年存在烟尘污染，对附近环境造成损害。	宽城区	大气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宽城区兰家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对国能吉林龙华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一厂进行现场检查核实。 经调查，常年存在烟尘污染不属实。经检测，1#炉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浓度5.1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浓度18.1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23.4毫克/立方米，2#炉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浓度5.0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浓度28.1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32.6毫克/立方米，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颗粒物浓度10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35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50毫克/立方米）；林格曼黑度<1级，监测结果符合《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无组织排放上下风向4个点位3个不同时段监测结果最大值为0.1毫克/立方米，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2.0毫克/立方米）。	不属实	下一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在日常监管中，对该电厂加强管理，要求该电厂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要求，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大气污染物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7	CCD20230803048	举报人反映二道区岭东路热电一区三点问题：一是，旧改施工队存在夜间施工，噪音扰民；二是，施工队堆放大量建筑垃圾；三是，该处下水井返出的异味极大。	二道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第一个问题部分属实；第二个问题属实；第三个问题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旧改施工队夜间施工”情况不属实；“噪音扰民”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和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热电一区小区为2022年旧城改造项目，工期15个月，计划于2023年12月30日竣工。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的早6时至晚上22时执行，未曾在其它时段施工，因此不存在不间断夜间施工。询问居民表示施工时存在噪声扰民。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和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发现小区内存在建筑垃圾大量堆放现象。 第三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和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导致下水井返味原因是小区内热力管道更换正在施工，个别单元热力管道未更换完成，地沟盖板还未封堵回填，造成返味现象。	部分属实	第一个问题：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联合区住建局责成旧改项目管理方（东荣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施工单位立整立改。1.要求施工单位严格遵守早6时至晚22时文明施工。2.施工期间尽量减少搬运材料，车辆进入施工现场时不得鸣笛；工人搬运材料时要小心轻放。 下一步，吉林街道办事处与区住建局将按照相关法规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相关问题不反弹。 第二个问题：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会同区住建局要求旧改项目单位将小区内建筑垃圾进行清运，现已清理完毕，施工方承诺以后随产随清。下一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将建立长效机制，对该施工地点进行严格监督，定期检查垃圾堆放情况，保证建筑垃圾规范处置。 第三个问题：吉林街道办事处已要求施工方加快施工进度，并对异味区域用水冲刷，待管道安装完毕后立即将其封闭，彻底解决下水井返味问题。 下一步，吉林街道办事处将督促施工单位对该区域地沟进行常态化清理工作，防止异味问题反弹。	无
28	CCD20230803049	绿园区普阳街939B号楼门前的快速路上，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29	CCD20230803050	长春市二道区临河街与岭东路交汇热电一区，旧改施工，一是每天有车大行驶，噪音扰民；二是施工时扬尘严重。	二道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和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热电一区小区为2022年旧城改造项目，工期15个月，计划于2023年12月30日竣工。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规定的早6时至晚上22时执行，未曾在其它时段施工。询问居民表示施工时常有大车行驶，施工噪声扰民。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和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旧改工程需对园区内路面进行破碎，由于施工单位对破碎产生的残土苫盖不及时，导致扬尘污染的情况。	属实	第一个问题：二道区吉林街道办事处联合区住建局责成旧改项目管理方（东荣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施工单位立整立改。1.要求施工单位严格遵守早6时至晚22时文明施工。2.施工期间尽量减少搬运材料，车辆进入施工现场时不得鸣笛；工人搬运材料时要小心轻放。 下一步，吉林街道办事处与区住建局将按照相关法规加强日常监督管理，确保相关问题不反弹。 第二个问题：吉林街道办事处要求施工方立即对未覆盖的裸土进行苫盖，目前已完成苫盖，并启动洒水车进行洒水，防止扬尘污染发生。 下一步，吉林街道办事处将严格监管，保障措施落实到位，防止问题反弹。	无
30	CCD20230803051	绿园区普阳街与春郊路交汇处，939号楼旁的西部快速路上，每天有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1	CCD20230803052	绿园区春郊路与普阳街交汇939号A栋，附近高架桥噪音大，扬尘大，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32	CCD20230803053	绿园区普阳街939号楼东侧的西部快速路，全天车辆经过噪音大，噪声严重超标，扰民。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3	CCD20230803054	德惠市天台镇佟家村 1、佟家窝堡屯一队田某生常年将牛粪堆放在自家门前道路上，有异味。 2、三队马某常年将牛粪堆放自家房西大坑内，有异味。 3、新立屯屯东头有个坑，坑内都是猪尿，此坑离饮水井不到100米，现家中饮用水变色。 4、新立屯五队贺某丁在自家门前道路堆放猪粪，有异味，其他村民家也有类似情况。	德惠市	水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第一个问题部分属实；第二个问题部分属实；第三个问题部分属实；第四个问题部分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堆放在自家门前道路上”情况不属实，“有异味”情况属实。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德惠市畜牧局前往天台镇佟家村1队现场调查。经查，群众投诉的德惠市佟家村佟家窝堡田某某属于小规模散养户，饲养黄牛7头，因近期连续降雨，该养户未及时规范处理养殖粪污，将近期产生的养殖粪污暂存在自家院墙外，未堆积在道路上，存在异味。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常年将牛粪堆放自家房西大坑内”情况不属实，“有异味”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德惠市畜牧局前往天台镇佟家村3队现场调查。经查，群众投诉的德惠市佟家村3队马三为该村村民马某某，属于小规模散养户，饲养黄牛8头，因近期连续降雨，该养户未及时规范处理养殖粪污，将近期产生的养殖粪污暂存在自家院外，距离堆放处附近有一天然水坑，水坑周围设有铁丝栅栏，现场未发现水坑内有粪污，堆放粪污处存在异味。 第三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屯东头有个坑”情况属实；“坑内都是猪尿”情况不属实，“此坑离饮水井不到100米，现家中饮用水变色”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德惠市畜牧局前往天台镇佟家村新立屯现场调查。经查，群众投诉的大坑为2023年7月份村内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时建设的临时散粪周转池，该池采取防渗漏设施，用于临时周转附近养殖户产生的少量养殖粪污，定期清理。目前临时散粪收集池中存放少量粪污，未存在渗漏现象。 佟家村在2012年就已经实现自来水全覆盖，村民饮用水均为村内集中供水，该临时散粪周转池距离集中供水井直线距离约420米，水利部门通过排查，发现自来水水源井周边无污染源，出厂水2022年9月3日出具的检测报告水质达标合格，工作人员现场对出厂水通过“望、闻、问、尝”发现水质无色差、无异味，水质清澈，8月4日，德惠市水利局对天台镇佟家村出厂水及末梢水进行采样化验，8月8日出具检测结果为达标合格。 第四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贺某某在自家门前道路堆放猪粪”情况不属实，“其他村民家也有类似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德惠市畜牧局前往天台镇佟家村5队核实，群众投诉的德惠市天台镇新立屯五队贺某丁为德惠市佟家村5队村民何某某，属于小规模散养户，饲养生猪110头，平时将养殖粪污清运至村散粪收集池，能做到日产日清，现场未发现随意堆放养殖粪污行为。经全面排查，该队养殖户共38户，规模以上4户，均建有散粪收集池和储尿池，定期清理，每天规范处理粪污；散养户34户，其中32户将养殖粪污转运到村散粪收集池中，能够做到日产日清。剩余2户养殖户将未经发酵的牛粪暂存在自家墙外，距离道路较近，产生异味。	部分属实	第一个问题： 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责成佟家村村委会和该养殖户对于该暂存的粪污进行清理。目前，该养殖户已将暂存的粪污全部清运至村散粪收集池中，并在原堆放处扬撒除臭菌剂。 第二个问题，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责成佟家村村委会和该养殖户对于该暂存的粪污进行清理。目前，该养殖户已将暂存的粪污全部清运至村散粪收集池中，并在原堆放处扬撒除臭菌剂。 第三个问题：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责成佟家村村委会对该临时散粪转运池将加强巡查监管频次，做到定期规范清理，水利部门将建立长效机制，由饮水专班小组，定期对佟家村及周边村屯开展排查工作，定期进行水质监测，确保百姓饮水安全。 第四个问题：2023年8月4日，德惠市天台镇人民政府责成佟家村村委会和2户养殖户对于该暂存的粪污进行清理。现已清除完毕，并已喷洒除臭剂消除粪便异味。同时，对周边养殖散户进行了排查，督促养殖粪污日产日清，并发放了除臭剂。 下一步，天台镇人民政府责成佟家村村委会将加强巡查监管力度，严防村内养殖户随意堆放养殖粪污，规范处理养殖粪污，做到日产日清，防止异味扰民问题发生。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4	CCD20230803056	宽城区兰家镇泰家小区长春英俊暖气片厂东侧修建加油站，修建过程噪音大，扰民，路边堆放沙土，没有任何覆盖，扬尘。	宽城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宽城区兰家镇泰家小区长春英俊暖气片厂东侧修建加油站，修建过程噪音大，扰民”情况属实；“路边堆放沙土，没有任何覆盖，扬尘”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宽城经济开发区执法人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群众反映地点位于宽城区北四环路以南、菜市街以西地块，南侧为利民家园，直线距离约700米左右、东侧为蔡家工业园区、西侧为英俊暖气片厂、北侧为北四环路。现场正在进行施工作业，建设单位吉林省中硕能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为吉林省中硕能源有限公司北四环路加油加气换电站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油罐区支模绑筋、四周院墙支模绑筋等施工作业，运输物料车辆及安装设备时使用电动工具产生间歇性噪声排放，每日施工作业结束时间为晚18时之前。经查，该建设项目施工现场及周边未发现堆放沙土及沙土未覆盖现象。	部分属实	宽城经济开发区执法人员要求施工单位吉林省中硕能源有限公司，严格遵守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日间施工期间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振动、降低噪声。施工需要堆放沙土时要及时进行苫盖，避免扬尘。 下一步，宽城经济开发区将加大巡查力度，避免噪声扰民及扬尘污染。	无
35	CCD20230803057	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现更改为市政道路后每天行驶大量社会型车辆，产生极大噪音及扬尘，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36	CCD20230803058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内部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各种车辆经过，噪声和扬尘特别大。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37	CCD20230803059	长春市汽开区地铁万科西宸之光小区3期旁的道路，每天有车辆行驶噪音以及鸣笛严重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38	CCD20230803060	绿园区普阳街与皓月大路交汇，普阳街夜间大车经过，噪声很大，扰民。	绿园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08月04日，绿园区交警大队辖区警力分时段（早、晚、夜）到达现场调查。经查，根据《长春市公安局关于调整部分街路交通组织的通告（2012年第1号）》第3条第1项规定：“6时至20时四环路区域内（不含四环路）禁止中型和低速货车、牵引车、挂车、轮式自行机械及专项作业车通行。”在禁行时段现场警力未发现大货车违法通行，其他时段允许大型车辆通行，存在噪声扰民问题。	属实	绿园区交警大队持续关注该路段夜间大货车噪声问题。一是充实执法队伍，将“夜间小分队”由原来的两组增加至三组，并指派科级干部带队；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针对群众反映大货车违法较多的路段进行集中查处，对于超载、鸣笛、超速违法以上限处罚；三是增加视频巡检密度，利用视频监控辖区内建筑工地的施工动向，调动警力精准治理。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9	CCD20230803061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内部道路小区一街与楼房距离不足五米，全天有各种车辆经过，噪声特别大。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0	CCD20230803062	绿园区普阳街1049号楼东侧西部快速路全天通车，噪声特别大。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1	CCD20230803063	绿园区春郊路与普阳街交汇939号建设银行楼上，附近高架桥噪音大，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2	CCD20230803064	汽开区万科西宸之光一期和三期之间小区一街全天车流量大，大车经过，没有减速带，鸣笛，还有商贩摆摊，噪音特别大，影响居民休息。	汽开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3日，汽开区管委会组织区规自中心、城管局、信访局、房管局、派出所、交警大队、富民街道等相关部门到西宸之光现场核实情况、研判解决对策。经过现场核查，小区一街确实存在车辆行驶噪声及鸣笛现象，偶尔有商贩摆摊。 该路位于西宸之光小区1、2期与3期之间，规自中心认定该道路为“小区一街”，非市政道路，道路于2023年6月30日建成交付使用，道路长约340米，目前道路路况良好，由万科西宸之光小区物业部门负责管理。道路自建成后，未采取封闭措施，该路段两侧设有万科西宸之光小区1、2期及3期共两个地下车库出入口，目前道路通行车辆除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业主进出车库车辆外，还有部分外来车辆通行。	属实	下一步，汽开区将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采取以下措施： 一、禁止社会车辆进入小区一街。城管执法部门增加该路段巡视频次，万科物业安排专人在两端路口值守，加强该路段的车辆管理，禁止社会车辆进入。 二、禁止小区一街行驶车辆鸣笛。万科物业在小区一街两端路口合理设置禁止鸣笛及限速标志牌，严格管理，8月15日前完成安装。 三、对行驶车辆进行管控。汽开区交警大队和汽开区城市管理局对小区一街两端出、入口往来车辆进行常态化巡视，加大监管力度，保障交通秩序。 四、对商贩摆摊现象进行治理。城管执法人员和物业巡查值守人员对商贩摆摊行为进行常态化监管，坚决打击违规摆摊行为。	无
43	CCD20230803065	汽开区西宸之光一期和三期之间小区一街全天车流量大，大车经过，鸣笛，影响居民休息，扬尘。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4	CCD20230803066	公主岭市政法新城小区2号楼，新鑫岛足疗会馆的大型空调外挂压缩机，噪音扰民。	公主岭市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公主岭市城管执法人员现场调查。经查，鑫岛足疗会馆空调压缩机在工作时有声音。	属实	2023年8月5日，公主岭市城管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吉林鼎昇环境检验检测公司对鑫岛足疗会馆空调压缩机噪声现场检测，结果为42分贝，未超过《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0分贝、夜间50分贝）。 下一步，公主岭市城管局执法人员将对该足疗会馆加强管理，最大程度减小对附近居民生活的影响。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5	CCD20230803067	绿园区春郊路与普阳街交汇939号建设银行楼上，附近高架桥噪音大，扬尘大，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绿园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05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6	CCD20230803068	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邵家村，村民私自掩埋大量生活垃圾，当地政府正在清理。诉求是政府能够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恢复土地原貌，严惩损害生态环境当事人。	宽城区	垃圾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在宽城区兰家镇邵家村举报人闲置的院子里挖了一个大坑，填埋生活垃圾”情况属实；“填埋整个村的生活垃圾”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3日，宽城经济开发区会同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宽城区分局、兰家镇政府、兰家镇邵家村委会与举报人共同到现场进行调查核实。经查，举报人在调查现场提供了张某庆在举报人父亲所租用的院落承认自己掩埋垃圾的视频，为进一步确定地下是否掩埋垃圾，由举报人指定位置，现场使用挖掘机对两处点位进行了挖掘，现场挖掘出砖头、花盆碎片等建筑垃圾及君子兰枯叶、塑料袋等少量生活垃圾。具体掩埋量待清运后根据台账进行核算。因此地下掩埋有生活垃圾属实。现场举报人讲述，村民张某庆将长春宏大兰地君子兰产业园内的部分垃圾掩埋在自家院落内，不存在掩埋整个邵家村的垃圾。	部分属实	目前，属地邵家村委会已牵头对地下掩埋生活垃圾进行清运，8月6日，北京益天柱环卫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对地下掩埋的生活垃圾制定了清运计划，院内掩埋垃圾区域为：长度18米，宽度5米，占地面积90平方米。 8月8日由北京益天柱环卫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完成该区域内地下生活垃圾的分拣并彻底清运，生活垃圾送至吉林省鑫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焚烧。 下一步，由长春市宽城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对张某庆进行处罚。由三方司法鉴定机构开展监测和鉴定，根据监测结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无
47	CCD20230803069	汽开区西宸之光一期和三期之间小区一街全天车流量大，大车经过，鸣笛，影响居民休息，扬尘。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8	CCD20230803070	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现更改为市政道路后每天行驶大量社会型车辆，产生极大噪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49	CCD20230803071	汽开区西宸之光一期和三期之间小区一街全天车流量大，大车经过，鸣笛，影响居民休息。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50	CCD20230803072	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每天行驶大量车辆，产生极大噪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51	CCD20230803073	长春市汽开区地铁万科西宸之光小区1期到3期之间的道路，每天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2	CCD20230803074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内部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大车经过鸣笛，噪声特别大。还有商贩叫卖。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64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53	CCD20230803075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内部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大车经过鸣笛，噪声和扬尘特别大。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54	CCD20230803076	南关区荷塘街康乐生鲜超市前10米，有外地车辆摆摊，噪声大，菜叶垃圾多。	南关区	噪声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上午，南关区明珠街道办事处进行现场调查。经查，康乐生鲜超市为新星宇之洲小区C区一楼底商，西侧紧邻荷塘街。由于当前为果蔬盛产季节，近日确有六、七名农户商贩驾车到此摆摊贩卖，存在叫卖声较大、地面有少量菜叶散落问题，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2023年8月4日上午，南关区明珠街道办事处依法责令该地段摆摊商贩立即驱离，截至当日上午10时，摆摊商贩已全部撤离，并由南关区环卫工人协助其将地面垃圾清理干净。8月5日，明珠街道现场复查，该区域路边无商贩摆摊。 下一步，明珠街道将进一步加大对该区域的巡查监管力度，确保此类问题不发生反复。	无
55	CCD20230803077	2021-2022年，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西兴民路南侧800米处，益天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在兰家镇马家村马家大甸与兰家镇鲁家屯信号塔下，掩埋大量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至今无人清理。	宽城区	垃圾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2021-2022年，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西兴民路南侧800米处，益天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在兰家镇马家村马家大甸、兰家镇鲁家屯信号塔下掩埋大量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至今无人清理”不属实，“兰家镇鲁家屯信号塔下掩埋大量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宽城经济开发区、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宽城区分局、兰家镇马家村村委会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宽城区兰家镇监管部门对北京益天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的垃圾清运有严格要求，同时根据北京益天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提供的垃圾台账，未发现该公司随意掩埋大量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的情况。 根据举报人提供的掩埋垃圾地点进行现场调查，在马家村马家大甸长春市金祥筑路材料有限公司及长春市宽城区运通水泥制品厂西北侧现场用挖掘机挖取四个点位，现场未发现地下掩埋有生活及建筑垃圾，并将现场挖掘情况及及时反馈给举报人，得到举报人的确认。 对兰家镇鲁家屯信号塔下地块进行现场调查，使用挖掘机现场选取3个点位进行挖掘，现场挖出塑料编织袋等生活垃圾及砖头瓦砾等建筑垃圾。 据邵家村委会了解，该地块很早就有一个历史形成的大坑，附近居民将部分生活垃圾及枯枝残叶随意向大坑内倾倒，还有大量偷倒的建筑垃圾，逐年形成如今地下掩埋垃圾的现状。	部分属实	由属地邵家村委会牵头，对地下掩埋的生活垃圾进行清运，恢复土地原貌。8月6日，邵家村委会组织服务兰家镇区域的北京益天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对地下掩埋的生活垃圾制定清运计划。初步确认掩埋垃圾区域为：长度80米，宽度7米，占地面积560平方米，具体掩埋量待清运后根据台账进行核算。 下一步，于8月12日完成该区域内地下生活垃圾的分拣并彻底清运，送至吉林省鑫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焚烧，同时恢复土地原貌。长春宽城经济开发区委托三方公司开展监测和鉴定，确保周边生态环境完好。	无
56	CCD20230803078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内部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大车经过鸣笛，噪声特别大，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7	CCD20230803079	举报人反映：一是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每天行驶大量社会型车辆，产生噪音及扬尘；二是小区一期西北侧的公共垃圾站，长期堆放大量生活垃圾，异味极大，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汽开区	噪声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3日，汽开区管委会组织区规自中心、城管局、信访局、房管局、派出所、交警大队、富民街道等相关部门到西宸之光现场核实情况、研判解决对策。经过现场核查，小区一街确实存在车辆行驶噪声及鸣笛现象。 该路位于西宸之光小区1、2期与3期之间，规自中心认定该道路为“小区一街”，非市政道路，道路于2023年6月30日建成交付使用，道路长约340米，目前道路路况良好，由万科西宸之光小区物业部门负责管理。道路自建成后，未采取封闭措施，该路段两侧设有万科西宸之光小区1、2期及3期共两个地下车库出入口，目前道路通行车辆除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业主进出车库车辆外，还有部分外来车辆通行。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该垃圾站点在西宸之光一二期21栋和25栋之间，是建筑垃圾存放点，非临时存放点，属于小区原有建设规划。该垃圾点设有棚顶和大门。	属实	第一个问题： 下一步，汽开区将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采取以下措施： 一、禁止社会车辆进入小区一街。城管执法部门增加该路段巡视频次，万科物业安排专人在两端路口值守，加强该路段的车辆管理，禁止社会车辆进入。 二、禁止小区一街行驶车辆鸣笛。万科物业在小区一街两端路口合理设置禁止鸣笛及限速标志牌，严格管理，8月15日前完成安装。 三、对行驶车辆进行管控。汽开区交警大队和汽开区城市管理局对小区一街两端出、入口往来车辆进行常态化巡视，加大监管力度，保障交通秩序。 四、对道路扬尘问题进行治理。城管局加强富民大街等附近路段渣土车的管控力度，确保渣土车按规定路线和规定时段规范行驶。城管局环卫部门将加强小区一街的洒扫频率，物业将配合环卫部门做好道路保洁工作。 第二个问题： 下一步，汽开区将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采取以下措施：对垃圾站点进行常态化管理。该垃圾站点为建筑垃圾存放点，物业已在该垃圾站点设置大门，防止生活垃圾进入垃圾站。同时，物业将加大清理力度、加大清理频次，防止垃圾外溢及垃圾异味问题。	无
58	CCD20230803080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大车经过鸣笛，噪声特别大，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59	CCD20230803081	长春市汽开区地铁万科西宸之光小区1期到3期之间的道路，每天有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60	CCD2023080382	汽开区西宸之光一期和三期之间小区一街全天车流量大，大车经过，鸣笛，影响居民休息。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1	CCD20230803083	举报人反映毁林种地问题：一是公主岭市杨大城子镇宝泉村太平庄村民1998年至今毁林种地面积为：许某业3晌、王某成4晌、李某全1-2晌、李某平2晌半；二是该镇的宝泉村8队村民毁林种地面积为：李某根2晌、刘某忠1晌半，还有其他村民有此行为，举报人未一一列举。	公主岭市	生态破坏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森林公安、杨大城子镇政府工作人员联合现场调查。经查，举报人反映公主岭市杨大城子镇宝泉村太平庄村民许某叶、王某成、李某全、李某平毁林种地问题，经宝泉村村民委员会证实举报问题中的涉及人应叫曲某业、王某成、吕某权和吕某平。联合调查人员对上述人员的土地和林地及转包的土地和林地进行逐一查证踏查，杨大城子镇太平庄村村民曲某叶在2010年左右承包过杨大城子分场0.3公顷无立木林地一年的使用权，次年林场将林地使用权收回并造林；王某成在2003年承包过杨大城子分场0.5公顷无立木林地一年的使用权，次年林场将林地使用权收回并造林；吕某平在2001年承包过杨大城子分场1公顷无立木林地使用权两年，次年林场将林地使用权收回并造林。现以上三块地块树木长势良好，无毁林种地情况；吕某权在2013年侵占过国有林总场杨大城子分场无立木林地面积3公顷，2014年被四平市森林公安立案侦办，2015年被公主岭市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2年，缓刑2年零6个月，罚金人民币2万元，2016年林场将该林地造林，现该地块树木长势良好。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公主岭市自然资源局、森林公安、杨大城子镇政府工作人员联合现场调查。经查，举报人反映公主岭市杨大城子镇宝泉村太平庄村8队村民李某根未承包过林场林地；刘某忠在2001年承包过杨大城子分场1公顷无立木林地使用权两年，次年林场将林地使用权收回并造林，现该地块树木长势良好，无毁林种地情况。宝泉村村民委员会及杨大城子林场分场工作人员又对其他村民及护林员进行走访询问，未发现毁林种地情况。	不属实	下一步公主岭市杨大城子镇宝泉村村民委员会和杨大城子林场分场工作人员将加强对林地管理，避免出现毁林种地行为。	无
62	CCD20230803084	经开区自由大路与十堰街交汇保利时光印象西门南侧100米有一个垃圾中转站，有异味，举报人希望将垃圾中转站迁走。	经开区	垃圾	此件同第二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1010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63	CCD20230803085	汽开区富民大街万科西宸之光小区一期和三期之间道路小区一街全天有大桥经过鸣笛，噪声、扬尘特别大，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4	CCD20230803086	2020-2021年，长春市双阳区平湖街道双湾村，一是大队书记把修长春到九台的高速公路的1000多车废土，堆放到双阳区平湖街道双湾村13社集体水库内，至今无人清理；二是大队书记把双湾村4社后侧集体山上的树木砍伐后挖砂子，贩卖到周边地区，破坏长度约3000米，目前还在挖砂贩卖。	双阳区	土壤	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第一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双阳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同长春市双阳区水利局、长春市双阳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双湾村13社集体水库实为双湾水库，位于长春市双阳区平湖街道双湾村，库容48.5万立方米，属小（二）型水库，用于双湾村水田灌溉，承包人是刘某某，承包日期为2010年7月7日至2030年7月7日。水库周边未发现土堆堆放。 该案件与2021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6批次编号为534信访案件重复。2021年7月，水库承包人刘某某从长春经济圈环线高速公路九台至双阳段项目双湾村施工现场倒运土方140车、约900立方米，堆放在距离水库大坝上游200米的南侧公路边，并非双湾村大队书记朱某所为。2021年9月14日，长春市双阳区平湖街道双湾村将900立方米土方彻底清除。 第二个问题办理情况：经调查，举报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双阳区平湖街道办事处同长春市双阳区水利局、长春市双阳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长春市双阳区平湖街道双湾村4社没有集体山林及砂坑，其西侧集体山林属双湾村5社所有，周边均为耕地，现场没有砍伐树木、挖砂迹象，也无贩卖砂石行为。	部分属实	——	无
65	CCD20230803087	举报人反映：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一是每天行驶大量社会型车辆，产生极大噪音；二是中铁逸湖的居民在此路段行车恶意鸣笛，产生噪音；三是该处路段现有很多摊贩售卖，产生噪音，严重影响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64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66	CCD20230803088	南关区北安路南二胡同和近埠街交汇和平大饭店，营业时间经常在外面洗菜，将脏水和菜叶直接倒在马路上，并且油烟味儿大。	南关区	油烟	经调查核实，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南关区自强街道办事处进行现场调查。经查，和平大饭店为自强街道重庆路北社区重庆小区17号楼底商。该饭店主要从事餐饮外卖服务，营业时间为上午9时至晚上21时。现场查看，商家门前及道路未发现脏水和菜叶问题，经向周边居民了解，该饭店确有在店外清洗蔬菜，并偶尔向临街马路泼倒脏水的情况。饭店北侧安装了排烟管道及油烟净化器，均正常使用，但由于排烟管道高度位于居民楼3楼位置（高约10米），低于居民楼整体高度（共5层楼，约14米），存在油烟扰民问题。群众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2023年8月4日，南关区自强街道办事处责令和平大饭店立即对排烟管道进行加高整改，同时文明经营，严禁乱倒脏水、菜叶，规范使用排烟设备，并定期做好油烟设备的清洗、保养工作，避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饭店负责人表示即日起停业整改，整改合格后，再择期开业。8月6日，属地街道现场复查，该饭店已将排烟管道增高至15米，高于居民楼高度。 下一步，属地街道将进一步加大对该饭店及附近区域餐饮店铺的巡查监管力度，切实保障周边群众的生活环境。	无
67	CCD20230803089	长春市汽开区地铁万科西宸之光小区1期到3期之间的道路，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8	CCD20230803090	榆树市铁北路安泰小区内道路破损严重，园区空地杂草众多，无人处理。榆树一中西墙外道路破损严重，无人处理。	榆树市	其他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榆树市铁北路安泰小区内道路破损严重，园区空地杂草众多”，情况属实。“无人处理”情况不属实。榆树一中西墙外道路破损严重，无人处理”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榆树市人民政府华昌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进行现场核查。经查，安泰小区始建于2007年，小区无物业管理，确实存在小区内道路破损、本小区居民利用小区空地种植各种蔬菜，空地边有杂草情况，为解决小区道路破损问题，华昌街道铁西社区多次组织该小区居民成立业主委员会，均未成功。2023年8月5日，榆树市住建局公用事业管理中心相关人员到现场进行了核查。经查，群众反映的榆树一中西墙外道路，是学府佳苑小区南门到站北路之间的街区巷路，存在道路及路面破损及雨后泥泞情况。	部分属实	由于该小区不符合老旧小区改造条件，目前尚未成立业主委员会。 下一步，华昌街道办事处将持续做该小区居民工作，尽快成立业主委员会，多方筹措资金，开展小区道路修缮工作。榆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将榆树一中西墙外道路列入2024年巷路改造计划。	无
69	CCD20230803091	榆树市铁北路安泰小区内道路破损严重，雨天积水严重，无人处理。	榆树市	其他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榆树市铁北路安泰小区内道路破损严重，雨天积水严重”，情况属实。“无人处理”情况不属实。 2023年8月4日，榆树市人民政府华昌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进行现场核查。经查，安泰小区始建于2007年，小区无物业管理，小区内道路破损情况属实；由于近期受5号台风影响，榆树市降雨量较大且持续时间较长，小区内积水严重情况属实；为解决小区道路破损问题，华昌街道铁西社区多次组织该小区居民成立业主委员会，均未成功，无人处理情况不属实。	部分属实	由于该小区不符合老旧小区改造条件，目前尚未成立业主委员会。 下一步，华昌街道办事处将持续做该小区居民工作，尽快成立业主委员会，多方筹措资金，开展小区道路修缮工作。榆树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将榆树一中西墙外道路列入2024年巷路改造计划。	无
70	CCD20230803092	经开区东皇银河家园小区东门门口由于建高架桥把路面抬高,现在每到下雨天就有大量积水,出行非常不便。	经开区	其他	经调查，举报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长春住建委工作人员前往东皇银河家园东门进行现场调查。临近该小区的在建工程为世纪大街快速路项目。 经查，东皇银河家园东门前现为工程施工导行道路，小区东门下雨水积水的的主要原因是该处地势比较低洼，既有两个雨水收水口及管线私接至原有道路雨水收水口且淤堵严重，造成小区东门位置无法有效收集和排出雨水。	属实	长春住建委已组织施工单位对东皇银河家园东门两个雨水收水口及雨水管道进行清掏，现场积水已排出。 下一步，降雨时将及时启动水泵进行抽排，保证该处积水及时排出，方便群众出行。同时，按照南四环路段施工计划，市政排水工程将于9月末完成，届时将小区东门处雨水接入新建市政雨水系统，彻底解决该处大雨时积水问题。	无
71	CCD20230803093	长春市汽开区地铁万科西宸之光小区1期到3期之间的道路，每天有外来车辆行驶噪音扰民。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2	CCD20230803094	汽开区地铁西宸之光一期与三期小区之间的内部路，每天行驶大量社会型车辆，产生极大噪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汽开区	噪声	此件同第四批受理编号为CCD20230803079举报问题一致。	属实	——	无
73	CCX20230803001	德惠市朝阳乡半拉山村张某龙在德惠市朝阳乡南岗村小河里非法采砂，破坏江堤；承包半拉山村附近第二松花江桥西南侧一块天然林地后，进行毁林开荒，种植玉米和堆放砂石废料，破坏生态环境。	德惠市	生态破坏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在德惠市朝阳乡南岗村小河里非法采砂”情况不属实；“破坏江堤”情况不属实；“毁林开荒”情况不属实；“承包半拉山村附近第二松花江桥西南侧一块天然林地”情况属实。 2023年8月4日，德惠市水利局和朝阳乡政府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调查。经查，现场无采砂行为和痕迹，朝阳乡南岗村小河里江岸距离松花江国堤直线距离约2公里，该段江堤也无被破坏之处。经查阅过往资料，张某龙2014年至2018年依法取得采砂许可证，采砂许可范围为第二松花江德惠市朝阳乡半拉山子村江段，未在南岗村小河里范围内采砂，近三年的水利行政处罚卷宗，也未发现张某龙有非法采砂和破坏江堤的行为。 德惠市林业局、德惠市朝阳乡人民政府、德惠市朝阳乡半拉山村委会进行现场踏查和调阅材料。案件中反映的张某某于2008年与德惠市朝阳乡半拉山村委会签订土地承包合同，承包地块位于朝阳乡半拉山村第二松花江江桥西南侧，承包期限至2030年12月。经德惠市林业局再次核实，案件反映地块并非林地，不存在毁林开荒行为。又经走访群众核实，张某某曾在该承包地块种植玉米，因该地块靠近松花江边，经常出现江水上涨的情况导致玉米严重减产，张某某因此放弃种植。2014年至2018年期间张某某将该地块作为临时堆放点堆放砂石料。2018年德惠市在组织清四乱工作过程中，发现了该地块堆放砂石料的问题，责令张某龙立即整改，张某龙于当年对砂石料进行清理后，该地块至今一直荒废。	部分属实	下一步，德惠市水利局将加大巡查监管力度，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同时，建立健全采砂管理机制，完善相关制度。 德惠市朝阳乡人民政府将进一步加强对该地块的监管力度，避免出现违法用地问题。	无

长春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4批 2023年8月1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4	CCX20230803002	长春市双阳区奢岭街道五星村附近的天源宏养猪场超标排放养殖污水，猪粪随意在沟渠边堆放，严重污染下游水库水质，造成水库养殖鱼类大量死亡。	双阳区	水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排放养殖污水，猪粪随意在沟渠边堆放”情况属实；“严重污染下游水库水质，造成水库养殖鱼类大量死亡”情况不属实。此案件与本轮督察第2批次CCD20230801051号案件重复。 2023年8月4日，长春市双阳区奢岭街道办事处同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双阳区分局、长春市双阳区畜牧业管理局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调查。经查，天源宏养殖场位于长春市双阳区奢岭街道五星村一社，该养殖场建有圈舍4栋，共1400平方米，自养殖以来年出栏量常年保持在200头左右，目前共养殖育肥猪170头，日产粪污0.34吨。该养殖场建有室内三防粪污收集池1个（48立方米）、储粪池和储尿池各1个（共337立方米），均正常使用且能满足粪污周期性处理需要，产生的粪污经粪便干湿分离设备处理后分别排入储粪池和储尿池内，发酵180天后还田利用。举报反映的“水库”实为自然形成的塘坝，位于天源宏养殖场南侧下游60米处，水面面积约3万平方米，主要功能是农田灌溉。塘坝权属为五星村，2013年起承包给张某，承包期至2026年，目前承包人用于鱼类养殖和休闲垂钓。2023年8月2日，现场未发现该养殖场粪污外溢、塘坝内未发现有死鱼现象。 经调查了解，2021年冬季，该养殖场粪污收集设施损毁泄漏无法继续使用，临时将粪污堆积在养殖场东侧自家田地内，由于未采取任何防外溢措施，导致2022年5月粪污随着雨水外溢至路边沟后进入五星村一社的塘坝内。张某将此事反映至奢岭街道办事处，奢岭街道办事处立即进行了调查，要求该养殖场立即整改，对外溢粪污进行彻底清理并对损毁泄漏粪污收集设施进行修缮。2022年5月，张某所承包的塘坝内出现少量鱼死亡情况，由于涉及民事纠纷，奢岭街道办事处当时已建议张某履行司法程序。2022年冬季，该养殖场对路边沟至塘坝入口处进行了彻底清淤。2023年4月26日，吉林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长春市生态环境局、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双阳区分局、双阳区畜牧业管理局、奢岭街道办事处共同到现场进行了复核复查，达到了整改要求。	部分属实	下一步，双阳区政府将组织奢岭街道办事处、双阳区畜牧业管理局、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双阳区分局加强对天源宏养殖场的日常监管和督导检查，规范其养殖行为，对粪污进行资源化利用，防止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如天源宏养殖场再出现在非指定地点私自堆放畜禽粪污现象，将依据《长春市农村环境治理条例》对其进行处罚。	无